



作個成功的人（三）得救在乎盼望

經文：羅8:18-25

引言：

第三個人生的根基是盼望。盼望是種動力。沒有盼望的人，是最痛苦的人。所以我們當作一個有盼望的人。我們得救是在乎盼望。

一．為甚麼要盼望得救？

1.因為有苦楚(羅8:18)。這苦楚是由罪來的，是犯罪的後果(參創3:16)。今日許多人的苦難是犯罪的結果。不是本身所犯的，就是祖先傳下來的。

2.因為失去原形(羅8:19)。就是失去了神兒子的形像—仁義，聖潔，真理。一個犯罪的人就失去原來的榮耀形像。犯罪的人思想改變，言行也改變，就失掉原形了。

3.因為覺得虛空(羅8:20)。是心靈的空虛。犯罪的其中一個原因就是填滿心靈的空虛，如撒瑪利亞婦人結婚六次。世上一切的東西，也都不實在；財，名，利，色等一切都是空虛。惟有主耶穌的永生不空虛。

4.因為受敗壞轄制(羅8:21)。就是罪惡，勢力，魔鬼的管制，肉體情慾的轄制。就是那能叫我們敗壞的東西。

5.因為有嘆息(羅8:22-23)。就是力不能勝，是一種說不出來的痛苦。每個人都有嘆息。

小結：你是否有這些東西？你盼望得救嗎？

二．盼望哪些得救？

得救有幾方面：

1.靈魂，生命的得救。因為靈魂犯罪，就永遠與神隔絕，即是死亡，所以靈魂要得救。若要靈魂得救，就要相信耶穌寶血的力量，潔淨罪惡，並接受主的生命。就是藉着神所賜的信心，接受聖靈的重生。

2.生活上的得救。我們得救後，還要在世上生活。生活若合乎神的旨意，合乎聖經的真理，就得救；否則就不得救。如何能在生活上得救？那就要多靈交，明白聖經真理，禱告靠聖靈的帶領，讓自己在生活上得救。

3.工作上的得救。就是在主所託的工作上要忠心，盡力作得盡善盡美，合乎神的心意。這些工作有一天都要受審判；若經得起考驗，就得救。

4.身體上的得救。因為我們還在肉體中。這肉體的得救，就是盼望主再來改變之。不再醜陋，難看，衰老；乃是榮耀，豐盛，聖潔，自由，不受限制的，如基督一樣(約壹3:2)。

三．誰當得救？

凡有以上痛苦的人，都需要得救。有罪的，有苦難的，失去原形的，虛空的，敗壞的人都需要得救。你需要得救嗎？

四．何時得救？

現在。在年青時(傳12:1)。現在要得救的原因：

- 1.不知你會活到何時。
- 2.不知你還有沒有聽道的機會。
- 3.不知你以後受的感動是否一樣。
- 4.不知主何時再來，主一來就再沒有得救的機會了。

五．主的心意

看哪，現在是拯救的日子，當趁可尋找的時候尋找祂。主不喜歡惡人滅亡，乃要他們離惡悔改得救。

結論：

要趁現在得救，在各方面作得救的人，建立美好的根基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62-085